

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9月20日上午十时在南通市通州区世纪大道999号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9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耿裕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达海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0日